

合同编号: LA2013-F-100

安全技术服务合同



甲方（委托方）: 包头市荣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

乙方（受托方）: 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甲方

乙方

甲方（盖章）：包头市荣资矿业有限
责任公司

乙方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
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

通讯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创业园
区研浩科技楼

法定代表人：

法定代表人：王普贤

联系电话：

联系电话：13948723534

委托代理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15848275286

联系电话：

15848275286

传真号码：

传真号码：0472-6975486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建行包头少先路支行

帐 号：

帐 号：15001716663052502511

行 号：

行 号：105192066637

邮政编码：

邮政编码：014010

签订日期：

2023.9.9

签订日期：

2023.9.9